

不断优化营商环境,让经营主体“轻装上阵”

学习贯彻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大家谈

陆仁

营商环境,是经营主体发展之基、活力之源。但是,现在有一种颇有“市场”的观点认为:优化营商环境搞了这么多年,从“有为政府”的角度而言,已经接近“天花板”,提升的空间有限。这种认识是不对的,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通过的《决定》中,对此作了非常明确的部署和要求。

我们平常谈论和评价的营商环境,一般是指经营主体在准入、生产经营、退出等过程中,涉及的政务环境、市场环境、法治环境、人文环境等有关外部因素和条件的总和。好的营商环境,是激发市场活力、增强发展动力的制度保障,也是推进国家治理现代化的重要体现。不好的营商环境,则直接影响区域内企业的生产经营,并最终对当地的招商引资、经济发展、财政收入、社会就业等产生重要影响。有些地方投资滑坡、经济下行,经营主体萎缩、人才持续外流,问题症结就在营商环境。因此,强调

“抓营商环境就是抓发展”,一点也不为过。

营商环境就是发展环境。与此相关的表述,在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决定》原文中,多有“着墨”。比如,《决定》强调,“毫不动摇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保证各种所有制经济依法平等使用生产要素、公平参与市场竞争、同等受到法律保护”“必须更好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创造更加公平、更有活力的市场环境,实现资源配置效率最优化和效益最大化”“坚持致力于为非公有制经济发展营造良好环境和提供更多机会的方针政策”“深入破除市场准入壁垒,推进基础设施竞争性领域向经营主体公平开放,完善民营企业参与国家重大项目建设长效机制”,等等。这些优化营商环境的举措,指向清晰,发力精准,有力地回应了各方关切,也有利于破除制约营商环境改善的壁垒。

打造高效便利的营商环境,是一项长期性的任务。近些年来,我

市坚持把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摆在重要位置,撬动各领域体制机制创新,在构建公平竞争市场秩序、完善惠企助企政策体系、营造亲商安商社会氛围等方面协同发力,全力以赴为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营商环境满意度连续多年稳居全国各大城市第一方阵,这也是宁波民营经济能够在复杂的外部环境条件下,始终保持良好发展和竞争活力的重要原因之一。

营商环境只有更好,没有最好。营商环境的改善,是一个动态的、渐进的过程,旧的矛盾解决了,新的矛盾也会随之产生。以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的要求来衡量,尚有不少的问题亟待破解。比如,如何创新发展环境,找准市场活跃度、企业获得感、群众满意度这一营商环境根本落脚点,加快建立以企业实际感受为主的营商环境评价体系;如何对标世界最高水平的经贸规则,借鉴并率先实施国际最新投资贸易协定的条款,开展投资贸易领域的先行先试;如何推动优化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为“非禁即入”管理制度提供示范;如何进一步构建亲清统一的新型政商关系,

形成“亲而有度,清而有为”的政商互动良好局面,等等。这些现实课题,有待于各级在实践中逐步研究探索。

理念是行动的先导。推动优化营商环境各项举措往深里走、往实里走,掌握“公权力”的各级职能部门,要改变一些习以为常的监管方式,自觉处理好“管得住”与“放得活”的关系。比如,各类检查过多过滥,是长期以来困扰企业发展的难题。现在,有的地方积极推动“分级分类监管”“无感监管”和“综合查一次”改革,在确保依法行政的前提下,最大限度减少对企业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干扰,既提升了监管效能,又给企业减轻了负担。类似的脑筋,要多动一动。只有多换位思考,把优化营商环境和市场环境当成“自己的事”来办,才能带来更多实实在在的变化,让广大经营主体专注主业、“轻装上阵”。



它山堰有自己独特的骄傲

何良京

9月3日上午,在澳大利亚悉尼召开的国际灌排委员会第75届执行理事会上,2024年(第一批)世界灌溉工程遗产名录公布,我国新疆吐鲁番坎儿井、徽州坝—婺源石碣(联合申报)、陕西阴凤堰梯田、重庆秀山巨丰堰等4个工程成功入选……至今,我国已有38项古代水利工程列入该遗产保护名录。

2014年起,国际灌排排水委员会每年会评选一批各具特色的世界灌溉工程遗产,2015年,阿拉宁波的它山堰即成功入选,从侧面印证其工程质量、施工技术含金量之高。

曾为宁波城市发展发挥过巨大作用的它山堰,放在宁波范围去评价,怎么赞誉都不过分,但若像不少宁波朋友自嘲“中国古代四大水利工程之一”,则未免勉强。众所周知,中国古代有三大水利工程,分别是都江堰、郑国渠和灵渠。随着“世界灌溉工程遗产名录”桂冠到手,加上“地方主义”心态使然,在一些地方,中国古代三大水利工程也变成了“四大”。只是“老四”这个角色,因地域不同而被随意替换。众所周知,到了宁波是它山堰,到了丽水就成了通济堰,在龙游则成了姜席堰……这些只是在省内的,出了浙江还有更多的“老四”。

以笔者愚见,它山堰根本没必要去争这个“老四”,因为它山堰有属于自己的骄傲。

包括“三大”和其他已被列入世界灌溉工程遗产名录的众多水利工程,建设初衷基本一致,就是防洪抗旱灌溉农田,但它山堰是个例外。它山堰除了“阻咸

蓄淡”保障农田灌溉外,设计之初,就有为宁波城市供水的担当。

宁波研究它山堰的权威、资深水利专家缪复元老先生介绍,据资料记载,唐朝时,鄞县令王元暉到任后,为解决鄞江上游水患,亲自去现场对樟溪(时称大溪)考察。他到它山时,见有小山突起,认为在此地筑堰,能截断咸沙,并可导大溪之水入七乡(鄞西平原当时称七乡)至甬城,此乃为民生立命之事业。这说明,王元暉在建堰规划之初,就已考虑引水入甬城,即建它山堰不仅要解决七乡灌溉及当地村民生活用水,还考虑到引水入甬城,满足甬城用水之需。

史载,唐武德四年(621),当时的中央政府置鄞州,设治于三江口,这是宁波建州之始。可惜仅过4年,鄞州就被撤。据考证,被撤的一个重要原因,就是城里供水问题未能完全解决。这也佐证了它山堰之于宁波城市发展的重要性。它山堰“下阻咸潮、上承清溪”,在为鄞西平原农业生产提供保障的同时,其水流经南塘河,在城南甬水门流入宁波城,汇集于日、月二湖,旋即由两湖通向城内外四方……

类似它山堰的古代水利工程很多,但设计之初就承担向城市供水功能的,不说绝无仅有,至少也是罕见的。遗憾的是,我们对此缺乏足够认识和重视,更缺乏必要的宣传。我们是否可以搜索考证一下,在它山堰之前,类似规模的水利工程中,还有否向城市供水的?说不定通过论证,能得出它山堰是“中国最早向城市供水的水利工程”的结论。

凡入选世界灌溉工程遗产名录的,肯定有其独到之处。我们若能借机将它山堰的特色发扬光大,那前面所说的“老四”头衔,不也罢。

不买墓地不开死亡证明:如此捆绑行为太冷血

刘少华

9月2日,江苏连云港灌云县男子王洪凯实名举报称,他父亲去世,当地不给开死亡证明,要先买墓地才给开,他缴费3800元购买墓地后,拿到的凭证却是收据,而非正规发票(9月3日极目新闻)。

不买墓地不开死亡证明,真是一个冷血规定。尤其是对于逝者家属来说,尚未走出亲人离世的悲痛,就遭遇如此不合理要求,无异于在伤口上撒盐。

死亡证明是公民去世后的法定文件,对于办理遗产继承、保险理赔等事务至关重要。而墓地购买是丧葬事宜的一部分,二者本应独立操作,任何强制性捆绑行为都涉嫌违法。《殡葬管理条例》明确,禁止以任何形式强制公民购买殡葬用品和服务,更不允许利用职权谋取私利。显然,当地将墓地与死亡证明进行绑定的行为,严重违反了法规要求。

购买墓地只开收据而非正规发票,同样违规。正规发票,不仅是消费者权益的保障,也是商业交易合法合规的重要体现。没有正规发票,不仅可能涉及税务问题,这笔

交易的合法性和透明度也让人怀疑。其背后是否存在一些不规范的商业操作甚至利益输送,值得追问。

近年来,随着殡葬行业的快速发展,一些地区出现了殡葬服务乱收费、强制消费等乱象。这些乱象不仅加重群众负担,更破坏了殡葬行业生态。不可否认,将购买墓地与开具死亡证明捆绑,可以在一定程度上减少不火化便土葬现象的发生。但是,这种捆绑行为过于简单粗暴,有滥用权力的嫌疑。而且殡葬部门与墓地经营者捆绑,也会模糊政商界限,引发质疑。

殡葬服务是关乎民生的一项重要领域,其服务质量直接关系到民众的切身利益。因此,相关部门必须加强对殡葬服务的监管,确保服务透明度,防止不正当利益输送,维护民众的合法权益。同时,加强对殡葬服务人员的培训和管理,提高其职业素养和服务水平。

当然,积极弘扬文明殡葬新风是应有之义。要通过宣传教育等方式,引导群众树立科学的殡葬观念,倡导绿色、环保、节约的殡葬方式。鼓励和支持殡葬服务机构开展多样化、个性化的殡葬服务,满足群众的不同需求。

组织家长宣誓不是解决问题的正确方式

陈广江

幼儿园教室内,几十名家长右手放在胸口,神情庄重、声音洪亮、整齐划一,集体宣誓:“绝不在群里让老师喂水、换衣服”“孩子玩耍磕碰了绝不生气”“不管什么时候,绝不给老师甩脸子”“不当熊父母,从我做起”……9月2日晚,一则“幼儿园组织新生家长宣誓”的视频引发关注(9月3日大风新闻)。

送孩子去幼儿园后,不少家长魂不守舍,总担心孩子渴着饿着、磕着碰着,便一遍遍地询问、提醒老师。老师若不回复信息,家长担心;若每次回复,难免浪费时间和精力。很多老师会在群里发布关于孩子的图片、视频,不少幼儿园还在教室安上实时监控,便于家长查看,但仍有一些家长在群里提问,让老师应接不暇。

这种情况下,园方要求家长信任、配合老师,无可厚非,但组织家长宣誓,恐怕难以达到预期目的。一方面,建立信任需要一个过程,不能一蹴而就;另一方面,家长关心孩子是一种本能,即使有些担忧是多余的,其心情也可以理解。毕竟,对任何一名家长和一个家庭来说,把孩子

送去幼儿园都是一件大事。

从网传视频看,园方要求家长无条件地信任、配合乃至服从老师,任何时候不能给老师“甩脸子”,未免有点强人所难。信任关系应建立在相互尊重、相互了解和良好沟通的基础上,而不是把自己的意志强加给对方。同时,家园关系是一种合作关系,而不是主辅关系,幼儿园以宣誓的形式给家长“立规矩”,在一定程度上剥夺了家长合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权利,是对家园共育理念的扭曲。

诚然,相比家长,老师带孩子更专业,带过的孩子也更多,但这并不能成为要求家长绝对配合、服从老师的理由。毋庸讳言,当前幼儿教师素质参差不齐,个别老师缺乏耐心,甚至做出体罚孩子等违规违法行为。试问,幼儿园凭什么要求家长绝对信任、服从老师?若老师犯了错误,难道家长没有“甩脸子”的权利?

要求家长信任、配合老师,关键在于建立一个开放、透明、高效的沟通平台。作为掌握主动权的一方,老师和幼儿园管理者应学会换位思考、将心比心,多倾听家长心声和诉求,通过良性沟通建立一种基于信任和支持的合作关系。

枸杞红了人心黑了:“毒枸杞”害人又害己

盛翔

“保温杯里泡枸杞”是不少人的养生习惯。据央视财经报道,有些看起来颗粒饱满、鲜艳红亮的枸杞,却是“硫超标”的“毒枸杞”。青海格尔木市以及甘肃靖远县都有商户使用对人体有害的焦亚硫酸钠对枸杞“提色增艳”,甚至给枸杞“熏硫磺”。有些商户为了节省成本,直接选用工业硫磺。目前,青海格尔木市、甘肃靖远县已成立调查组,对违法责任人将依法严惩。

“被熏到呼吸困难、泪流不止……”央视记者直击“硫超标”枸杞的加工现场,让全国人民看得怒火中烧。让人愤怒的,既有“毒枸杞”损害消费者健康,也有“毒枸杞”一粒老鼠屎坏了当地产业形象。青海和甘肃属于经济后发

地区,优势传统农业是其很重要的支柱产业。当地枸杞凭借颗粒大且饱满、色泽鲜红、果肉厚实、含糖量高等优势,深受消费者喜爱,“毒枸杞”不仅对不起消费者的信任,也砸了当地产业形象的招牌。

用工业硫磺熏制枸杞,其实不是什么秘密,此类“毒枸杞”之前早已被媒体曝光过。2019年,宁夏的一些地方,有个别商户为了不让枸杞防虫、卖相好,用工业硫磺熏制枸杞,或用焦亚硫酸钠对枸杞浸泡熏制。想不到的是,几年过去了,“毒枸杞”再次被曝光,只不过从宁夏变成了青海和甘肃。不少商户依旧在用硫磺明目张胆地熏制枸杞。有商户甚至直接把熏制棚搭建在农户的院子里,毫不掩饰其做的就是硫磺枸杞。

食品中添加非食品原料、滥用

食品添加剂,是当前食品安全的突出问题。农副产品的时令性强、生产周期短,少数企业或个人为降低成本或追求卖相,添加非食品添加剂生产食品,严重危害广大群众舌尖上的安全。工业硫磺、焦亚硫酸钠及其替代品大多有毒,人一旦食用,很容易造成肾功能不全及衰竭、多发性神经炎、肝功能损害等,因此被严禁用于食品加工。“毒枸杞”违反了食品安全法,甚至已经涉嫌构成生产、销售有毒、有害食品罪。事实上,用工业硫磺加工食品等被判刑的案例有过很多。

“毒枸杞”是红了,人心却黑了。“毒枸杞”在辜负消费者信任、损害大众健康的同时,也砸了自己的招牌,反过来会严重影响当地枸杞的销路和价格,可谓害人又害己。即便“毒枸杞”是少数人所

为,当地枸杞品牌也会受牵连。青海格尔木市、甘肃靖远县均已迅速回应,对“毒枸杞”进行专项排查,就是要通过快速清除“毒瘤”来维护地方产业形象,不让当地多年经营的枸杞产业品牌毁于一旦。

安全健康,是枸杞最起码也最重要的标准。生产者应守住良心,监管者也要守住底线。当地“毒枸杞”的存在,应该不是一两日,何以长期存在?执法部门难道只会跟着媒体曝光去执法?“毒枸杞”的背后,谁在失职失责,应该一查到底。

问政节目就该让官员“红脸”“出汗”

凌波

“这位专员究竟是什么级别啊?是多大的官啊?怎么这么大的官威啊?”8月28日,在湖北黄石市广播电视台的直播问政节目中,华中科技大学教授陈鹤批评当地官员,直斥当地某镇政府12345专员回应敷衍,有“官威”。

事情的起因是,此前当地冻雨压断水泥,存在安全隐患,有居民多次通过12345市长热线反映,却始终未能得到解决。在节目中,当地12345专员抱怨群众心急,只考虑自己的事情。对于另一居民反映的门口渣土车抛洒问题,这名专员表示,没超过没超标的车辆没办法处理,“你只考虑自己,货车司机怎么挣钱?”正是这样的回应态度,让陈鹤教授在点评环节发飙,直斥这名工作人员耍官威。

这些年,不少地方开播了广播电视台问政节目,旨在聚焦社会热点、倾听百姓心声,将政府中心工作向群众报告、请群众评议,搭起职能部门回应百姓关切的平台,架起政府和百姓沟通的新桥梁。相关部门负责人走向前台,接受主持人的问询、嘉宾的点评。很多问政节目的确起到了积极效果,不仅帮群众解决了急难愁盼问题,也促进了政府部门和官员的工作作风转变。

但一些问政节目彩排味太浓,缺乏“辣味”,全场充斥不痛不痒的“套话”“官话”,一团和气,这样的问政节目,不会让台前的被问政者“红脸”“出汗”,更难以让听众、观众叫好,只能昙花一现,或沦为鸡肋。

作为评论员的陈鹤,直面问题,率直直言,犀利点评,让电视问政有了“辣味”,这是节目引发关注的根本原因。电视问政本质上是一种舆论监督,观众期待通过节目解决民生堵点痛点问题,化解老百姓的急难愁盼。

一档问政节目是否走心,评论员的作用至关重要。某种意义上说,评论员就是老百姓的代言人,应该把老百姓想说的的心里话说出口,推进职能部门和公职人员履行好职责,办好办实利民惠民事。

评论员客观公正,率直直言,必须中立为前提,应与问政者保持距离,否则,大家关系很熟,点评时就拉不下脸。这一点,上述问政节目做到了,也说明当地政府真心实意广开言路、虚心接受老百姓的监督和评论员的犀利点评。

把群众的喜怒哀乐、安危冷暖放在心上、抓在手里,真心为群众着想,这是问政节目的出发点和终极目标。在这个前提下,节目没彩排、带“辣味”,能让官员“红脸”“出汗”,才会受老百姓欢迎,才是好节目。

海曙区横街镇HJ01-02-f3地块地下设施登记公告

海曙区横街镇HJ01-02-f3地块位于宁波市海曙区横街镇凤香村,北邻太平鸟林司竹业地块,东接洞山新村居住小区,南至现状农田,西靠林风路,拟于近期公开出让,需对地块内的电力、通信、供水、排水、燃气、人防工程等设施进行摸排,以确保出让前该地块内地下无管线及设施。请相关权属单位于见报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到宁波市海曙区横街镇人民政府进行登记确认,逾期不予登记的,视作该区域内相关设施迁移完毕,由此可能造成的后果由权属单位自行承担。

联系人:邹浩
联系电话:0574-88020150
联系地址:宁波市海曙区横街镇横街南路48号
宁波市海曙区横街镇人民政府
2024年9月3日

